

裁军谈判会议

CD/1581
26 March 1999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1999年3月26日墨西哥常驻代表团致 裁军谈判会议秘书处的普通照会，其中转交 1999年3月25日里约集团就北大西洋公约 组织开始空袭塞尔维亚军事目标一事 发表的公报

墨西哥常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团向裁军谈判会议秘书处致意，并谨转交 1999 年 3 月 25 日里约集团就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开始空袭塞尔维亚军事目标一事发表的公报。

墨西哥常驻代表团请会议秘书处将该公报作为会议的文件分发，以供裁军谈判会议参考。

里约集团公报

里约集团各成员国对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开始空袭塞尔维亚军事目标一事表示关注，特别是对科索沃冲突的有关各方未能按照国际法找到和平解决争端的办法表示关注。

因此，里约集团促请各方尽快恢复谈判，以求达成全面的最后协议，在尊重所有族群和少数民族的人权并尊重该地区各国领土完整的基础上重新建立稳定而持久的和平。

里约集团还感到遗憾的是，这次在巴尔干的这一地区使用武力，是违反《联合国宪章》第五十三条第一款和第五十四条的规定的。《宪章》第五十三条第一款中规定，“...如无安全理事会之授权，不得依区域办法或由区域机关采取任何执行行动”；第五十四条中规定，“关于为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起见，依区域办法或由区域机关所已采取或正在考虑之行动，不论何时应向安全理事会充分报告之。”

1999年3月25日，墨西哥城

-- -- -- -- --